

附 錄 五

送 呈 公 司 註 冊 處 處 長 及 備 查 文 件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附本[編纂]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附錄四「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以及附錄四「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由本[編纂]日期起計14天(包括該日)止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的正常營業時間內，於奧睿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43樓)可供查閱：

- (1) 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2)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
- (3) 就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期間(以較短者為準))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4)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二；
- (5) 本[編纂]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6) 本[編纂]附錄四「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董事服務合約」一段所述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
- (7) 本[編纂]附錄四「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8)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及其物業權益的若干方面編製的中國法律意見；

附 錄 五

送 呈 公 司 註 冊 處 處 長 及 備 查 文 件

(9)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編製的意見函，其概述本[編纂]附錄三所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10) 公司法；及

(11)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